关于同原村“多代多人”分配房屋分配情况的公示

按照《关于解决“十二五”生态移民迁入县“多代多人”

家庭住房困难问题指导意见》（宁开办发【2017】41号）文件精神，经红寺堡区移民办审核，红寺堡区驻红寺堡鲁家窑工作组组织人员于30日对符合条件的且已经向移民办缴纳生态移民建房自筹款的农户进行房屋分配，现将分配房屋情况公示如下：

1.同原村共分配房屋33户，分配情况及名单附后。

公示时间：2018年6月6日--2018年6月12日，共计7天。

**举报电话**：**0953-5098800**

吴忠市红寺堡区扶贫开发办公室

2018年6月6日